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0)

**核數師更名
及
澄清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提述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之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隨函附奉之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其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告知，其中文名稱由「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變更為「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而其英文名稱保持不變，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起生效。

因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的中文版本所引述「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須改為「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亦確認，除上述澄清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所有其他內容均屬正確並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旨在補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

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並須與上述文件一併閱讀，因此，以現有形式呈列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上述澄清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之中英文版本將繼續生效。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有效，且可供股東週年大會使用。

承董事會命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懋勝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符懋勝先生及Edgardo Osillada Gonzales II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Park Jee Ho先生、林友欣女士及陳銘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nexion.com.hk/>內最少刊載七天。